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收购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 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子城高科”）拟收购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广集团”）持有的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761 工场”）全部股权。

● 761 工场是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电控”）旗下北广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此次收购 761 工场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投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在北京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办理非公开协议转让的鉴证手续，后续履行产权登记变更程序及工商变更程序。

●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北广集团、761 工场未发生过同类关联交易事项，与控股股东北京电控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除日常关联交易外的关联交易事项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19,297.94 万元。合计本次关联交易，与同一关联人（北京电控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19,407.63 万元，未超过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若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态势、产业政策等方面发生重大变化，将对标的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公司的投资回报和经济效益等产生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等对标的公司的战略规划、日常经营和资金使用等方面进行管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深入实施战略发展规划，进一步围绕科技服务业务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拟收购北广集团持有的 761 工场全部股权。761 工场在国际技术转移转化服务和国际合作服务等领域有着丰富的经验，其业务方向与公司科技服务体系具备较高的契合度。公司通过收购其股权可将其国际资源渠道和服务能力补充到公司科技服务平台建设和服务场景中，助力公司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科技服务体系，为公司的战略发展提供关键支撑。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中联评报字〔2025〕第 5245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及标的业务特征，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最终交易对价为 109.69 万元。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	☒ 购买 ☐ 置换 ☐ 其他，具体为：_____
交易标的类型	☒ 股权资产 ☐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 是 ☒ 否
是否属于产业整合	☐ 是 ☒ 否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u>109.69</u> ☐ 尚未确定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募集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_____
支付安排	☒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 <u>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u> ☐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_____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 是 ☒ 否

（二）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2026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关联董事齐战勇先生、张玉伟先生、宋立功先生、郭贵生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宋建波女士、尹志强先生、刘志东先生对本议案投了赞成票。

此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洽谈上述事项、签署相关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投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在北交所办理非公开协议转让的鉴证手续，后续履行产权登记变更程序及工商变更程序。

（四）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北广集团、761 工场未发生过同类关联交易事项，与控股股东北京电控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除日常关联交易外的关联交易事项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19,297.94 万元。合计本次关联交易，与同一关联人（北京电控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19,407.63 万元，未超过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含关联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卖方简要情况

序号	交易卖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	对应交易金额 (万元)
1	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	109.69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	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3391420
成立日期	2000/12/28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 23 号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 23 号
法定代表人	王磊
注册资本	54,533.90 万元
主营业务	制造计算机软硬件机器外部设备；维修机电设备、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电子系统技术培训、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办展览展示会；出租办公用房、商业用房；供暖服务；医院管理（不含诊疗活动）；物业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规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销售五金交电、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化工产品、机械电器设备；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家居装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类型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 其他

北广集团与电子城高科同受北京电控控制，双方构成关联关系。

交易对方资信状况良好，无重大诉讼案件，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类别为股权收购，交易标的为 761 工场 100%股权。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761 工场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761 工场自 2017 年成立以来，持续依托自身国际资源渠道和服务能力开展工作，目前主要业务为国际合作服务、国际技术转移转化服务、国际工业品循环服务、科技人才服务四大板块。

国际合作服务：聚焦政企海外对接、企业出海支持等，提供国际会议策划执行、海外市场调研、服贸会承办等服务。

国际技术转移转化服务：围绕工业环保、新材料、高端制造等领域，开展国际技术引进、技术转化落地及产业化服务，逐步形成“国际技术导入-本地化验证-产业化落地-市场拓展”的业务模式。

国际工业品循环服务：主要开展高端工业品、再制造品的国际贸易，覆盖制造企业、面板/半导体工厂、设备商及维修服务商等客户。

科技人才服务：围绕国内高科技企业的人才需求，开展高端技术人才寻访及国际化人才服务业务，重点服务于集成电路、高端制造、新材料及科技创新等领域企业。

4、交易标的的具体信息

(1) 交易标的

1) 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MA019K1G97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是 ☒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 是 ☐ 否
交易方式	☒ 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 ☐ 向标的公司增资 ☐ 其他：___

成立日期	2017/12/26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5号楼1至19层101内17层1703室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12号电子城科技大厦16层1604室
法定代表人	潘磊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等。
所属行业	M75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2) 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万元	100.00%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100.00%

(二) 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100.00	
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 是 ☐ 否	
项目	2025 年度/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6 年 1-6 月/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0.39	592.50
负债总额	450.10	504.34
净资产	110.29	88.15
营业收入	2,394.78	483.96
净利润	32.72	-22.14

注：表中资产总额与各分项相加差异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除为本次交易事项进行资产评估外，761 工场最近 12 个月内未进行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或改制。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 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中联评报字〔2025〕第 5245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及标的业务特征，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标的资产名称	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
定价方法	☐ 协商定价

	☒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 其他：_____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u>109.69</u> ☐ 尚未确定
评估/估值基准日	2025/09/30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 （单选）	☒ 资产基础法 ☐ 收益法 ☐ 市场法 ☐ 其他，具体为：_____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评估/估值价值： <u>109.69</u> （万元） 评估/估值增值率： <u>3.33</u> %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评定估算等必要评估程序，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 761 工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价值进行了评估。

采用资产基础法，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账面值 939.64 万元，评估值 943.17 万元，评估增值 3.53 万元，增值率 0.38%。负债账面值 833.48 万元，评估值 833.48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值 106.16 万元，评估值 109.69 万元，评估增值 3.53 万元，增值率 3.33%。

采用收益法，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106.16 万元，评估值 107.00 万元，评估增值 0.84 万元，增值率为 0.79%。

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

本次评估的收益法评估结果比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少 2.69 万元，差异率为 2.45%，在合理范围内。结合本次评估情况和评估目的，评估机构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双方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

评报字[2025]第 5245 号)确定的评估结果为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为 109.69 万元。

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具有合法有效的证券业务资质;评估机构采用的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结果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被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本次交易以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具有公允性、合理性。

五、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 协议主体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拟签署协议主要内容

1、转让标的:甲方持有的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

2、转让方式:采取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由乙方受让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

3、转让价格:标的企业的全部资产经拥有评估资质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评估,出具了以 2025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中联评报字(2025)第 524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评估结果,最终交易对价为 109.69 万元。

4、转让价款支付方式:乙方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将转让价款在本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汇入北交所指定的结算账户。

5、协议的生效条件:除需要依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报审批机构批准后才能生效的情况以外,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且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6、争议解决方式:有关本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当事人之间发生争议的,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依法向原告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电子城高科基于自身规划发展所需进行的战略性布局,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后,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761 工场不存在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情形。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拟收购北广集团持有的 761 工场全部股权，是基于自身规划发展所需进行的战略性布局，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后，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761 工场不存在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情形。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具有合法有效的证券业务资质；评估机构采用的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结果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被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本次交易以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具有公允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需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七六一工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关联董事齐战勇先生、张玉伟先生、宋立功先生、郭贵生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宋建波女士、尹志强先生、刘志东先生对本议案投了赞成票。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洽谈上述事项、签署相关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该议案无需股东会审议。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截至目前，除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外，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北广集团、761 工场未发生过其他同类关联交易。公司与控股股东北京电控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除日常关联交易外的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1、2025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拟受托管理关联方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受托运营北京飞行博达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 1 幢 1 至 4 层 101 项目。详见《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拟受托管理关联方资产暨关联交易

的公告》（临 2025-069）。

2、2026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参股的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向股东北京电控发起定向增资 150,000.00 万元，公司放弃对此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详见《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6-030）。

3、2026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6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及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关于申请控股股东借款并为该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公司为北京电控对公司发行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本次反担保金额以北京电控提供担保的金额为限，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含 23 亿元），详见《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6-026）；公司向北京电控申请提供不超过 5 亿元（含）的借款额度，公司对实际发生的借款提供相应的抵押担保，详见《关于申请控股股东借款并为该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6-027）。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8 日